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 2018 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及增加临时提案 暨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1）。现公司取消 2018 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及增加临时提案，具体如下：

一、关于取消 2018 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及增加临时提案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2018 年度）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倍泰健康测量分析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年度）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深圳市倍泰健康测量分析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中部分内容需要修改。2019 年 4 月 25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股东童文伟先生书面提交的《关于取消 2018 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及增加临时议案的函》，提议将调整后的《关于深圳市倍泰健康测量分析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一并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目前，童文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6,980,1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59%。童文伟

先生符合提出临时提案的主体资格，提案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认为，童文伟先生作为提案人向股东大会提出临时议案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的有关规定，提案内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提案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会对此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提案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及股权登记日等相关事项均保持不变。现将更新后的有关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 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2018 年度）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 年 5 月 14 日—2019 年 5 月 15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14 日 15:00 至 2019 年 5 月 15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者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系统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出席会议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 2019 年 5 月 8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其他本公司邀请的人员。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总部（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广州信息港 A 栋 12 楼）1 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拟审议的议案如下：

- 1、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2018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审议《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深圳市倍泰健康测量分析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9、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李红滨先生、王卫东先生、罗乐先生将分别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现场作述职报告。

(二) 上述议案中，议案 2 已经公司 2019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2018 年度）会议审议通过；除议案 2 外其它议案已经公司 2019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2018 年度）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7 为临时新增议案，已经公司 2019 年 4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和 4 月 3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议案 5、议案 7 和议案 8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参加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深圳市倍泰健康测量分析技术有限公司2018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以及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9.00	《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0.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IR@etonetech.com）方式进行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信函或电子邮件时间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2），以便登记确认，请发送电子邮件后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

2019年5月9日（星期四）和2019年5月10日（星期五），9:00—11:30，14:00—17:00。

3、登记地点：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广州信息港A栋12楼）

4、会务联系

联系人：吴伟生、陈昌龙

联系电话：020-66810090、66819698

Email: IR@etonetech.com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广州信息港 A 栋 12 楼

邮编：510665

5、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2018 年度）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童文伟先生出具的《关于取消 2018 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及增加临时议案的函》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5310”，投票简称为“宜通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9年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注:

1. 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_____ 股份性质：_____

持股数量：_____ 股票账号：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非自然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受托人名称（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对会议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钩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深圳市倍泰健康测量分析技术有限公司 2018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以及业绩补偿方案暨 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9.00	《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0.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			
-------	-------------------------	---	--	--	--

可能纳入会议议程的临时提案或其他本人（本单位）未做具体指示的议案，受托人（享有、不享有）表决权，并（可以、不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注： 1、请股东在“对于可能纳入会议议程的临时提案或其他本人（本单位）未做具体指示的议案，受托人（享有、不享有）表决权，并（可以、不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处进行选择，若股东未进行选择，则视为受托人享有表决权，并且在会议中的表决符合委托人的要求或授权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字/盖章）：